

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基本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真髓

作者：张丽曼

文章来源 《社会科学研究》 2001年03期

国家与社会之间关系的基本原理，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真髓。马克思在揭示国家的阶级属性的同时，深刻地揭示了国家与社会矛盾对立的一般属性。马克思论证了无产阶级专政的一项带根本性的任务，就是积极创造条件，消除国家与社会的矛盾和对立，把本来属于社会和人民的权利归复于社会和人民

作者单位：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发展研究中心.

(2006-4-4 9:44:00 点击15)

[点击下载全文](#)

[关闭窗口](#)